

山高水長仰高風

陳翰珍

——永懷張季直老師

(本文插圖刊第50頁)

立身處世偉大風範

余自幼生長四川農村，弱冠游學東南蘇、杭精華之地，人文薈萃之都，茅塞頓開。其間影響余之未來定向最大者，闕有二人焉，一為康有為南海先生，一為南通張謇季直先生。民國九年余離鄉，遠赴蘇、浙，先受業於南京高等師範，繼而轉入杭州蠶業學校；其後之得入南通大學，實受季直先生之啓示。

民國十年春，春假期間，余偕杭州蠶校川籍同學，聯袂遊覽杭州名勝古蹟。途中適遇一南通教學老師（今已忘其姓名），與之交談，彼知余等為初來杭州學生，因而問之曰：

「你們知道南通張季直先生否？」余等答曰：「遜清狀元張謇先生我等聞名久矣，惜未能識荆。」彼又曰：「你們只知其名而未曉其詳。」余等曰：「願聞先生告知其詳。」彼曰：「我等同行細談，亦一樂事也。張季直雖出身科舉，而淡泊名利，生長舊時代而趨向新思想，雖富於詞章，尤重於實業。南通之建設與實業，為全國之模範，非偶然也。」繼而曰：「張季直有今日之

盛名，非一蹴而至，其間艱險挫折，非常人所能忍，南通人無不知之者。光緒間，季直初創大生紗廠於南通，當地布商羣起反對，明爭不成而暗鬥，製造風潮，必欲整垮大生紗廠而後快。一年

季直赴日本考察實業，以資借鏡，突於旅邸中接其兄張謇急電說：大生紗廠失火被焚，全廠付之一炬。季直聞悉幾乎暈厥，痛惡奸商之惡毒，將其平生心血毀於一旦，與鄉人共福社之美夢成空。遭此不幸，精神幾於崩潰。數日後禍不單行，家中急電告知，其兄張謇被不滿份子圍毆，身受重傷。季直悲痛交集，頓萌短見，意欲投水自盡。所幸在投水前剎那間，內心發出反問之心聲：「人死則已，我死猶未了。」頓悟回生之念，於是振步返回旅邸。繼得兩江總督劉坤一兌五百大洋作旅費，促其返國。季直回國抵滬，自覺愧對劉坤一，遂滯留滬濱。讀書人有一身硬骨頭，不願向人伸手，以至於在滬鬻字為生。當時京滬一帶傳言頗多，殊不足採信。劉坤一聞張季直留滬不歸，乃親赴上海促駕，勸張返回南京。劉坤一大力協助季直重振大生紗廠計劃，以兩江總督名義通令通（南通）崇（崇明）海（海門）泰（

泰興）四縣集資，補償原有紗廠股東股金之半數，餘半由縣府購為官股。大生紗廠就在官民合作之下重整再生。」

這位被我忘其姓名的老師講述張季直這段故事，雖是偶然邂逅之閒話，余聽後則肅然起敬。張季直是狀元出身，舉世咸知。人所不知者惟其以讀書人而能從事實業建設，重視教育文化，培植國家人材，已屬不易。但又能在百折不撓，張季直（時人以狀元名之）之盛名享譽全國，非偶然也。余深佩其立身處世治事之偉大風範，身臨其地，更覺其實至名歸，絕非浪得虛名也。

令人敬佩的教育家

由於這位老師的偶然指點，使余對張季直先生有更深的認識，是決定余轉入南通大學之主因。記得那次轉學考試，是在南京青年會（下關）舉行，報名費大洋兩元，考期兩天，每日備有豐盛午餐。錄取者報名費移作學費，未考者則退回報名費。考完後兩小時即放榜。錄取的學生則發給通知單一紙，憑單至下關免費乘坐南通大達輪船公司輪船到南通天生港，上岸後換乘天生港

公共汽車到學校。學校總務單位早已將寢室及伙食分配妥善。校址在南通縣城南門外的啓秀橋側，兩面濱湖，與南通代用師範學校、南通女子師範學校鄰近。南通大學之環境師資以及設備等均較余曾就讀過之學校為優，誠不愧為南通最高學府。

開學時校方通知學生到會計室繳交學雜費，有錢者如數繳費，無錢或不足者可延期繳付。學校教科書及應用物品，皆由學校墊購發給，每生並給與帳單一紙。校方對學生之生活起居照顧，可謂無微不至，大有賓至如歸之感。張校長季直先生每與學生訓話則曰：「汝等無須為生活就心，安心讀書可也。」張先生這種作風行之於六十年前，比諸今日的公私立學校必須一次先行繳足學費之後，然後憑繳費單註冊的功利主義教育制度，高出若干層次。張先生那種不怕虧本、不怕吃虧的教育家精神，使我感到萬分的敬佩。

學校對於學生的管理極嚴，學生家中如有金錢匯來，必須交會計室領取。教職員皆為專任，須一律任教，俾便監督。每周日晚有例行演講會，每班學生輪流擔任演講，由教師在場指導。年暑假學期考完後，僅放假三天，每天上午仍照常上課。

勤苦儉樸深入腦海

張季直先生學識淵博，博通古今。向學生訓話，深入淺出，適中肯綮。余僅在南通肄業兩年，然而深感季直先生之訓誨，字字珠璣，句句感人。猶憶先生闡釋「勤苦儉樸」時說：「勤者乾

德也，乾為創造之意；儉者坤德也，坤為積聚之意。所以勤儉就是創造，創造需要不斷積累，方能成德成物。然而何以在「勤」字之下加一「苦」字，於「儉」字之下加一「樸」字？蓋勤僅為一種觀念，必須有賴於不畏艱苦，能有刻苦的行為，才能實現「勤」的目的。儉亦同樣是一種觀念和態度，必須通過實際的樸實生活才能完成儉的目的。所以「勤苦儉樸」的意義十分重大，而且其本質具有實踐的力量。」張先生對學校的設備及學生的生活，具體體察入微。他每次到校，必先巡視廚房廁所，常謂「雖小節，而關係實大也。」

暗贈旅費苦心安排

民國十一年，楊森將軍任四川督理，規定凡在省外求學川籍學生，由各縣教育局負責每人按月津貼大洋一百五十元。余等聞悉佳音，深感鼓舞，於是便聯絡紡織科同學黃紹宣，農科田文炳、黃仲翔、張蜀翹、秦宗儒、王傑、程紹桓、程紹庭、孫國棟等，聯名向四川督理公署申請。結果大失所望，復文中答復是要在教育廳立案之大學方可申請，而南通大學則未經立案。這種規定，其他如山東、山西、陝西、湖南諸省也有同樣規定。南通大學張季直校長公布其宗旨說：「我辦學校是用我的方法；我不願意把外界不良風氣帶進我的學校來。」張季直先生堅持其原則：「諸君合則留，不合則去，悉聽尊便。」因此在無可奈何之下，只好轉學一途。當我等領到轉學證明書時，有老師們勸我們不要轉學。當時我也感

到有點猶豫了。但是，張先生也堅持不能收回成命，最後我們只好仍本初衷，紛紛各自轉入曾在教育部立案之大學而去。

我們全班同學共有三十三人，易克崇轉入金陵大學，葉時修、孫國棟、桂克寬、劉域等轉入東南大學；余與張德粹、張蜀翹、侯光燦、田文炳、楊汝南等十二位同學則轉入北京農業大學。但在動身前始感燃眉之急，同學們的旅費均無着落。所幸得有南通大學老師李敏孚、鄭步青、馮肇傳諸先生為我們每人籌措了大洋廿元，因此我們才能北上。舟抵天津，適逢直奉之戰，馮玉祥倒戈，時局不寧，天津至北京交通中斷。直到戰爭結束，我們才到北京。此為民國十二年春之事也。

我們雖已抵達北京，而農大校長章士釗業已去職，學校羣龍無首。我們在南大讀的本科二年級轉到農大却被降為預科二年級，無形中吃虧兩年。於是，我們先要求旁聽，再請求參加寒假考試，考試及格者准錄取為正式生。校方允如所請。考試結果，南大十二位同學均名列前茅，前三名竟有十二名為南大同學，大家都感欣慰。也是余求學時期的一大關鍵。

另外值得大書的一筆，是張季直先生愛護青年學子的精神與苦心，令人終身難忘。當我們轉學獲准後，張季直先生堅持「合則留，不合則去」的原則，欲留則又堅持校方原則「不能收回成命」。季直先生深知我等離校北上的困境，暗中贈與每人廿元大洋。原來我們臨行前三位老師所籌措的旅費就是張季直先生的苦心安排。能不令人

感動。衡諸今日教育杏壇，尚無有人過之呢！「暗贈旅費」，愛之也，「不留人」，更愛之也。他這樣作法是「犧牲小我，成全大我」的精神。學生得以進入理想的國立大學，各遂所願，且得各省公費以完成學業，為國家培植人材。張先生非僅是偉大的教育家、實業家，更是一位仁厚的長者。余深受其感召，自民國十七年農大畢業後，便矢志幫助清寒上進學子。「翰珍獎學會」常在借貸負債中度日，余已視為家常便飯。雖屬小事，然受季直先生之啓示，實有以致之也。

高山仰止不可企及

季直先生使我畢生不忘且令人感動者，更有一件為拙著撰序的故事。他是一位使人難以想像、難以逆料、難以企及的大儒。這件事情的發生，一則受了季直先生精神的感召，一方面是對南通這一模範縣有特別濃郁的親切感。

余在北京農大求學時期，雖然離開了南通，然而對於南通的一景一物感念難以釋懷。深覺南

通的一切建設、文教均值得全國各縣效法。如能廣為傳播，使為借鏡，對國家社會裨益良多。於是利用暇時蒐集資料，撰寫「二十年來之南通」一書，計分南通的風物、人文、實業、墾牧、教育、慈善事業等，共十三章十餘萬言。完稿後，即將全稿寄呈季直先生審閱，並請賜序，以光篇幅。一年後，迄無回音。適邵飄萍所辦之民言日報徵稿，遂將書中「南通之實業」一章抽出，寄送該報，於十五年起連載發表。殊全文尚未刊畢，該報因邵飄萍被張作霖槍斃而停辦。國民政府統一全國收復北京後，邵飄萍夫人將民言日報復刊，「南通之實業」一章全文始得以登完。余前呈季直先生求序之函，雖已事隔經年仍未獲回音，正擬再函詢問，驚聞張先生逝世於南通。季直先生序序文稿遂無着落為憾。

迨至民國卅五年，制憲國民大會召開於南京，余忝為國大代表一員。會期結束後，特赴南通大學母校一遊。時南大校長為唐啓宇先生，陪余參觀全校各項設施。至農科圖書館參觀，瀏覽陳列圖

書，不期赫然發現書架上有數冊「二十年來之南通」，驚喜莫名，當即取下細看，正是余之所著，夢寐以求而不可得的「二十年來之南通」一書。印刷日期為民國十五年，並有季直先生令人感動的序言。余取閱此書時，不禁熱淚盈眶，久久不能成言。當年請求於先生者，一序言耳；而今日手捧之物，不僅有序，竟已成書有年矣。余之奢求者一序，而先生之加諸於我者，數千百倍之多。季直先生自行斥資付梓問世，為善不欲人知，即老子所言：「天下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矣。」季直先生之精神，何其偉大。所不幸者，余所撰「二十年來之南通」一書，唐啓宇校長雖贈我二十冊，後以紅禍泛濫，大陸變色，得而復失。余在臺曾廣為徵求，迄今仍無結果，不勝懷憾。而今，季直先生已作古人，然而季直先生之精神，將永垂不朽，對國家、對鄉梓是典範長存。尤其對余之厚愛，沒齒難以忘懷矣。余無以名之，曰「山高水長仰高風」，以誌崇敬於萬一也。（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撰於臺北，年九十有一）

中外雜誌

合訂本總目錄

已出版歡迎購閱

第一卷第一期至第三十九卷第六期
民國五十六年三月至七十五年六月

每冊特價新臺幣六十元中外雜誌長期訂戶祇收三十元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